

证券代码：301370

证券简称：国科恒泰

公告编号：2024-099

国科恒泰（北京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国科恒泰（北京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已于2024年11月29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6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志光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（其中监事何志光、仇连勇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）。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会议审议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4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信永中和”）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满足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公司聘请其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。综上，监事会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变更2024年度审

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科恒泰（北京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12 月 6 日